

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
98 學年度學生實習手冊

目 錄

一、實習注意事項.....	2
二、98 年度社會工作實習流程表.....	4
三、實習辦法.....	5
四、98 年度核定實習機構.....	9
五、實習學生志願表.....	34
六、實習學生基本資料表.....	35
七、新實習機構推薦及評估表.....	36
八、在職生申請原任職機構實習申請書.....	37
九、實習評量表.....	38
十、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延後實習申請書暨修課計畫表....	40

- 1、 98 學年度由謝美娥教授、傅立葉教授擔任學校實習督導。
- 2、 98 年度實習助理由目前碩二廖靜芳擔任，每週二、三早上 11 時至 13 時
固定會於所辦值班，若有任何問題，可隨時與其討論。
- 3、 請同學參考所辦所提供的實習機構名冊，填寫期中實習學生志願表，並於 **98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前**一併交至所辦。
- 4、 若所欲申請機構未在本次核定的實習機構名冊中，請同學自行確認該機構是否收碩士實習生並徵詢督導老師同意後，自行蒐集機構簡介、實習辦法、督導專業背景(含督導人力狀況、背景、職稱、年資)等資料，填寫「新實習機構推薦及評估表」，提交至實習委員會中審核。若於資料蒐集過程中有任何問題，可隨時找實習助理討論。
- 5、 同學繳回志願表後，所辦會整理實習志願名單並公告，若志願有重疊者(一機構超過兩人以上)，請同學自行協調，而後請同學依照志願致電實習機構，進一步確認機構收受碩士實習生的情形。與機構接洽的過程中，務必注意電話禮儀及態度以留下良好印象。若志願機構確定願收碩士實習生，應進一步確認機構對於碩士實習生的要求，如是否面談、實習方案…等，並遵照機構要求準備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等相關資料。
- 6、 完成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後，應先諮詢督導老師之意見。督導老師同意後，請親自攜帶欲寄送的資料至所辦公室，以便所辦公室發公文。
- 7、 請同學在 **98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前**確認實習機構及機構督導，以便寄發聘函給機構督導。
- 8、 請同學參考實習業務流程表，依序完成期中實習機構的接洽與聯繫。由於各校及機構暑期實習申請作業都有提前的情形，請同學確認期中實習機構後，開始思考暑期實習機構，並於 **98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前**將暑期實習志願表交至所辦。

9. 實習辦法規定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及以在職生資格考入本碩士班就讀之學生得提出延後實習之申請(附修課計畫)，由實習委員會審查。延後實習之社工實習進行時間為暑期及每學年下學期之期中實習。
10. 兩次實習以不同機構為原則，但機構若規定須實習兩學期，則應於第一次實習時提出申請，由實習委員會審查。
11. 在職生及目前目前在社會福利相關機構擔任全職工作的一般生，得在其任職機構進行一次之實習。在原機構實習之在職生，其實習內容需與工作有所區隔，並提出申請(附計畫一份)，由實習委員會審查。

備註：請同學注意申請期限，務必依照實習作業流程處理各項工作，另外有些機構的實習申請期限更早截止，同學可參考機構名冊所提供的各項資料提前作業，以免導致無理想機構可實習的情形。

時間	98 年	時間	99 年
8 月	調查核定機構 97 年招收實習生情形	1 月 4 日	<u>繳交暑期實習志願表</u>
8 月底	完成實習生招收情形調查表 寄發 97 級暑期實習評分表及感謝函	1 月 11 日	召開實習委員會 **志願表同意、督導分配**
9 月 21 日	97 級學生暑期實習評分表完成回收 公告期中實習機構名單	1 月中 至 3 月初	<u>接洽機構、聯繫與面談</u> <u>撰寫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u> <u>**諮詢督導老師意見*</u>
9 月 28 日	舉辦實習說明會及 98 級學生實習成果發表會	2 月底	<u>期中實習開始</u>
10 月 8 日	<u>繳交期中實習志願表</u>	2 月初 至 3 月底	<u>繳交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u> 寄送學生資料及實習計畫書 至實習機構
10 月 12 日	召開實習委員會 **志願表同意、督導分配**	4 月底	<u>確認實習機構與督導</u>
10 月初 至 10 月底	<u>接洽機構、聯繫與面談</u> <u>撰寫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u> <u>**諮詢督導老師意見**</u>	5 月初	寄發期中實習評分表及感謝函
10 月中 至 11 月中	<u>繳交實習計畫書、履歷、自傳</u> 寄送學生資料及實習計畫書 至實習機構	5 月中	發文寄送督導、聘函、評分表 至實習機構
12 月 7 日	<u>確認實習機構與督導</u>	6 月底	期中實習評分表完成回收
12 月中	發文寄送督導聘函至實習機構	7 月初	<u>暑期實習開始</u>
12 月底	辦理實習機構感謝餐會 ✂寄發邀請/賀卡至 97 年實習機構	8 月中	寄發暑期實習評分表及感謝函
		9 月中	暑期實習評分表完成回收

「 」為學生相關需要注意部份；**粗體字**為所辦作業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實習辦法

951 所務會議通過 (95.09.11)

962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2.18)

962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6.23)

971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0.27)

971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2.29)

981 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8.09.15)

一、宗旨

高等社會工作實習為本所學生之必修課程，旨在增強學生對於社會工作實務之瞭解，以驗證社會工作理論並增進理論與實務的轉化與應用，深化學生社會工作問題之評估與處遇知能，培養社會工作專業倫理與價值之認同與允諾。

二、實習委員會組成與職責

本所設有實習委員會，委員會之成員由本所專任教師擔任。實習委員會之職責為：規劃學生實習課程之相關事項、評定學生實習機構之適當性、審議學生實習狀況及其它與學生實習相關之事宜。

三、實習安排

- (一)實習課程分兩學期進行，每學期計三學分。學生之社工實習進行時間為一年級下學期之期中實習及一年級升二年級之暑期進行。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及以在職生資格考入本碩士班就讀之學生得提出延後實習之申請(附修課計畫)，由實習委員會審查。延後實習之社工實習進行時間為暑期及每學年下學期之期中實習。
- (二)學期期間之實習自開學後一週起至學期結束前一週止，每週至少三個半天，總實習時數至少 192 小時。
- (三)暑期實習之實習自七月的第一個禮拜開始，每週四十小時，共六週計，共 240 小時。
- (四)兩次實習以不同機構為原則，但機構若規定須實習兩學期，則應於第一次實習時提出申請，由實習委員會審查。
- (五)以在職生資格考入本碩士班就讀之學生，得在其任職機構進行一次之實習。在原機構實習之在職生，其實習內容需與工作有所區隔，並提出申請(附計畫一份)，由實習委員會審查。

- (六) 以一般生資格考入本碩士班就讀之學生，就學期間在社會福利相關機構擔任全職相關工作者，得在其任職機構進行一次之實習，其實習內容需與工作有所區隔，並提出申請(附計畫一份)，由實習委員會審查。

四、實習流程

(一)實習說明會之召開

本所於開學後應召開研究生實習說明會，告知學生有關實習之各項規定、流程與時限。

(二)決定實習機構

- 1.學生應依自身之專業興趣，選擇實習機構。
- 2.與學校督導老師共同討論實習計畫並提交實習申請資料。
- 3.學生應自行與實習機構接洽、聯繫並面談，以確定實習機構。
- 4.確定實習機構後，至所辦公室申請發文。

(三)提出申請

- 1.學生完成上述階段並確定實習機構後，始得提交實習申請資料。
- 2.提交實習申請資料包括：學生資料、自傳履歷、實習計畫。實習計畫的內容可包括：
 - (1)對機構運作的瞭解；
 - (2)對實習機構所在社區情境之瞭解；
 - (3)促進學生瞭解實習機構所關切之社會問題和社會問題所發生之情境；
 - (4)促進學生瞭解與實習機構運作有關之社會政策；
 - (5)瞭解人群與文化的差異。

學生應於機構規定之申請期限至所辦公室繳交上述資料給承辦助教。

- 3.學生期中實習與暑期實習之申請，需於前一學期結束前提交實習申請資料，逾期不予受理。

(四)實習期間

- 1.學生應依機構實習時間準時報到，開始實習。
- 2.實習期間應依機構督導及學校督導規定進行實習。
- 3.實習期間依學校督導規定接受督導，並提出實習報告與作業，報告與作業之內容與格式以學校督導之要求為準，以作為成績考核之依據。

五、實習機構遴選

(一)實習機構及督導條件

實習機構應以立案之公私立社會工作、社會福利相關單位為原則，且應聘有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實習機構督導應由實務經驗兩年以上之社工專業人員擔任。

(二)新機構之評定流程

由本所學生與學校督導老師提出新機構之相關簡介、實習辦法以及督導方式等資料，提交實習委員會審查。

六、職責

(一)實習機構的職責

- 1.訂定實習方案，以達到教育學生的目的。
- 2.選派機構督導，以指導學生。
- 3.機構盡可能安排適當的學習環境給學生。
- 4.機構應負責帶領學生認識機構員工、環境、政策與功能。
- 5.機構應配合學習進度，提供適當實務工作機會。
- 6.參與評估學生實習的進展情形，並定期督導學生、檢討實習得失。
- 7.學生若有實習困難發生時，機構有責任通知本所。
- 8.機構若有不適合學生實習的情形發生時，應主動與本所聯絡。

(二)本所職責

- 1.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興趣，選擇適合於自己的實習方向。
- 2.協助學生選擇適當的機構，並安排有利於學生實習的機構環境。
- 3.協助學生認識機構的工作性質及環境，並提供學生相關資料。
- 4.協助學生研擬實習計畫。學生的實地實習計畫需由學生、學校、機構三方面有所共識。
- 5.協助學生認識實習過程中學生本身、學校督導老師及機構督導所扮演的角色。
- 6.協助機構瞭解本所安排實習的作業過程。
- 7.學校督導老師應與機構聯繫，瞭解學生實習狀況。
- 8.學校督導老師負定期督導學生之責，每位實習督導老師負責受督導之學生以5

到 8 人為限，並且進行不定期之個別督導以及定期團體之督導。

(1)暑期：每週至少團體督導一次。

(2)期中：每隔週至少團體督導一次。

- 9.提供機構實習督導知能訓練(包括舉辦實務講座、機構實習督導之訓練與支持性團體)，並提供優先參加本所講座與研討會之機會，且共同發表論文。
- 10.本所應於學生實習開始時致送機構督導聘函，並於學生實習結束後致送謝函。

(三) 學生職責

- 1.遵守社會工作專業倫理。
- 2.了解各實習機構之報名時間及名額限制，主動積極聯繫。
- 3.若機構要求實習前面試，學生必須參加面試通過後方能至該機構實習。
- 4.若機構有先修課程之要求時，學生應依規定修畢通過。
- 5.若機構要求預先充實有關之專業知識，應先行準備。
- 6.自行負責往返實習機構之交通及食宿。
- 7.若機構收取實習費用，學生應自行負責繳納。
- 8.讓學校督導老師及機構督導瞭解實習情形及所遭遇的困難。
- 9.完成本所及機構規定之實習時數及作業。
- 10.參加學校督導老師所召開的督導會議。
- 11.遵守機構上下班時間，必須請假時，要事先報告機構督導同意，並於事後補足實習時數。
- 12.服裝儀容方面應遵照機構的要求。
- 13.參與機構舉辦與實習內容相關之各項活動。
- 14.學習與機構中的工作人員合作。
- 15.實習結束後，學生應完成機構所要求的工作紀錄與移交事項。
- 16.瞭解並遵從機構及本所有關實習的其他規則。

八、實習評量

實習成績由機構督導及學校督導分別評量。

九、本辦法經本所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

98 年度實習機構核定版

一、兒童與青少年福利機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 /備註
1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103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43 號 6 樓 Tel : 2550-5959 Fax : 2550-0505 Web : http://www.children.org.tw/ e-mail:mingl123@cwlf.org.tw	吳志鳴 (分機 133)	1. 修過社工概論、個案、團體 2. 繳交履歷自傳、實習計畫、成績單，並標明申請組別 3. 書面審查、面試	可至網頁下載檔案(2 月更新)	期中： 10-26-11/26 暑期： 2/24-3/24
2	台北市少年輔導委員會	1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180 號 9 樓 Tel : 2346-7601		1. 繳交履歷自傳(基本資料、聯絡電話與地址、家庭背景、求學過程、參與社團服務經驗)、照片一張、實習計畫(實習動機、實習目的、自我期許、對機關期許)		期中：12/5 暑期：4/5
3	台北市東區少年服務中心	台北市敦化北路 199 巷 5 號 3 樓 Tel : 2715-3258 Fax : 2715-3259 Web: east616.myweb.hinet.net e-mail : goto.east616@msa.hinet.net	吳蜀君 組長	1. 申請公文、實習生基本資料、成績單、自傳、實習期待與計畫 2. 面談	期中 2 名 暑期 4 名	期中： 11/1-11/30 暑期： 3/1-3/30
4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北分事務所	105 台北市敦化北路 131 號 Tel : 2717-2990 Fax : 2713-6443 e-mail : cyctpcgc@ms15.hinet.net	吳蓉蓉	1. 需修過個案、團體、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 2. 繳交個人履歷、自傳、在校成績單、實習計畫書、推薦函一封、其		期中： 1 月中旬 暑期：5 月

				他相關資料 3. 面談 4. <u>研究生實習</u> <u>非義張不收</u>		
5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會本部社會工作處	403 台中市民權路 234 號 12 樓 電話:04-22061234 傳真:04-22061235	邱仕杰 專員 (分機 223)	1. 實習申請表、自傳、各年級成績單、實習計畫書 2. 曾修習社福導論、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社會、社團、社區、社會工作研究法、社會工作方案設計、社會政策與立法、社會福利行政、兒童與青少年福利服務、社會工作督導與管理 3. 對兒童及家庭福利服務工作有興趣	暑期 2 名	期中：不收 暑期：4/8 (各地中心需各自詢問)
6	世界展望會	(總會)民生東路四段 133 號 6 樓 2175-1996 (北區辦事處)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 3 段 30 號 5 樓 Tel : 25917488 轉 302 2175-1996 Fax : 25940381 e-mail : ops_ts@worldvision.org.tw web : www.worldvision.org.tw	國內事工部： 宋小姐 (分機 502)	1. 統一公文提出申請 2. 自傳、照片、成績單、實習計畫(實習動機、對自我期待與機構的期待、實習地點、實習計畫) 3. 履歷自傳應包括：基本資料、家庭背景、求	(各部門名額 10 月底公佈)	暑期：3/20 期中：11/15

				學過程、社團與教會或志願服務經驗		
7	基督教勵友中心 北區少年服務中心	台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2段506室 Tel : 25942492~3 Tel : 2897-1567	吳易峰主任	統一申請		期中：12/15 暑期： 4月中旬
8	宜蘭家庭扶助中心	26042 宜蘭市女中路17之3號3樓之2 Tel : 03-932-2591 Fax : 03-932-1277 E-Mail : yil@ccf.org.tw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社會工作處：接受研究所及研究所以上相關科系學生之申請；各地家扶中心：接受大專及大專以上相關科系學生之申請 2. 在校期間曾修習社會福利導論、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社會個案工作、社會團體工作、社區工作、社會工作研究法、社會工作方案設計、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社會福利行政、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服務、社會工作督導與管理等課程 3. 對兒童及家庭福利服務工作有興趣者，並有強烈學習動機者。 	98年暑期預計招收5-6名實習生	宜蘭家扶98年暑期實習收件至98.03.27日止

二、婦女家庭福利機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10646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75 號 7 樓 Tel : 2367-9595 Fax : 2367-3002 web : www. goh. org. tw e-mail : master@goh. org. tw	曾孟儀 (分機 506)	1. 繳交學校公文、實習申請表、自傳、修課紀錄、實習計畫書、學校實習辦法與相關資料 2. 面談 3. 需繳費 1000 元	詳見「勵馨社工實習辦法」	期中：10/31 暑期：4/10
2	台北市文山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116 台北市文山區景後街 151 號 3 樓 Tel : 02-2935-9595 Fax : 02-2935-2195 e-mail : wenshan@goh. org. tw	王惠敏 主任	1. 須修過個案(管理)、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婦女福利服務、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學校公文、實習計畫書、自傳、履歷、成績單、學校實習辦法及其他相關資料 3. 面談 4. 需繳費 1000 元 5. 會台語尤佳	期中 2 名, 暑期 2-3 名	期中：10/31 暑期： 3 月底前
3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台北市迪化街一段 21 號 8 樓 Tel : 2558-0170 Fax : 2558-0147 e-mail : singleparent@pchome. com. tw	辛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家庭社會工作、婦女福利服務、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個人資料、實習計畫 3. 面談 4. 需繳費 500 元		期中：11/31 暑期： 3 月底前
4	台北市大安婦女服務中心	106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246 巷 10 號 5 樓 Tel : 2700-7885 Fax : 2700-3390 e-mail : daan. sw@msa. hinet. net	王海玲 督導 (分機 17)	1. 須修過個案、團體、家庭社會工作、婦女福利服務 2. 書面審查履歷、自傳、實習計畫 3. 面談 4. 對婦女保護服務有興趣	2	期中：12/31 暑期：4/15

5	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	台北市信義路二段 74 號 8 樓 Tel : 02-2351-1678 Fax : 02-3393-3676 e-mail : wawaken@ms63.hinet.net	鄭政惠 總幹事	1. 須修過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婦女福利服務 2. 繳交資料 3. 面談 4. 會台、英語尤佳	期中： 視情況至多 1 名 暑期： 2 名	期中與暑期沒有特定截止日期
6	台灣女人連線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102 號 2 樓 Tel : 02-2392-9164 Fax : 02-2392-9165 web: http://twl.ngo.org.tw e-mail: TWL555@yahoo.com.tw	蔡宛芬 秘書長	1. 繳交實習計畫書 2. 面談	期中： 不收 暑期： 一校最多 2 名	申請暑期實習者，需在 5 月底前寄發資料
7	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104 台北市龍江路 264 號 4 樓 Tel : 2502-8715 Fax : 2502-8725 e-mail : hsinchi@ms10.hinet.net	簡至潔 主任	1. 須修過婦女福利服務 2. 繳交自傳、相關履歷 3. 面談 4. 擇一業務部門：法務、開拓、組織、文宣、議題		實習前兩個月(盡早申請)，需先面談
8	財團法人台北市賽珍珠基金會	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 56 號 4 樓之 5 Tel : 2369-8880 Fax : 2369-8879 e-mail : psbf.tt@msa.hinet.net	分機 13、 16、 17、 18	1. 須修過個案、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婦女福利服務 2. 繳交履歷、實習計畫書、成績單 3. 面談	1	視活動人事安排而定，年底再詢問(10 月底再聯繫)
9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00 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4 巷 5 弄 2 號 Tel : 2396-1996#214 Fax : e-mail : haf_master@mail.tcg.gov.tw	張桂琴	1. 大學或研究所社工相關科系並修習過婚姻與家庭、兒少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等相關課程者為優 2. 提出實習申請後，需經過面談(時間暫訂於 98 年 4 月，屆時將個別通知)，決定是否接受實習 3. 提出申請時需備文件(一式兩份)： (1) 簡歷及自傳 (2) 實習計畫(含實習動機、計畫及期待)	1. 專線及救援組 1 名 2. 成人保護組 2 名 3. 兒童少年保護組 2 名 4. 性侵害保護組 1 名 (兒童少年保護組及性侵害保護組僅收社工相關科系研究所實習生)	暑期：3/20

				<p>(3) 曾修習過之課程及成績單</p> <p>(4) 請註明聯絡方式(含家中電話及手機)</p> <p>(5) 請註明實習的組別</p> <p>4. 實習 8 週</p>		
10	台北縣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p>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 10 號 3 樓</p> <p>Tel : 02-8965-3359</p> <p>Fax : 02-8965-3549</p> <p>web : www. sw. tpc. gov. tw/113850/</p>	王文君 (分機 2405)	<p>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p> <p>2. 繳交實習計畫書(實習目標、具體內容、時程安排、需機構協助事項、作業繳交方式、可行性評估)</p> <p>3. 面談</p> <p>4. 修習家庭暴力、性侵害等相關課程或相關經驗優先考量</p> <p>5. 實習共需兩階段：7-8 月暑期實習、9-12 月期中實習</p>		詳細時程 3 月份公告
11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移民家庭成長中心	<p>105</p> <p>台北市光復北路 60 巷 19-6 號 B1</p> <p>Tel : 02-2577-7663</p> <p>Fax : 02-2578-4609</p> <p>web:http://www. eden. org. tw/</p>	宋碧蓮 組長 (分機 131)	<p>1. 繳交資料</p> <p>2. 面談</p> <p>3. 各部門規定詳見調查表</p>	<p>期中：2-3 名</p> <p>暑期：2-3 名</p>	<p>期中：12/15</p> <p>暑期：5/15</p>
12	台北縣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善牧基金會)	<p>10041</p> <p>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263 巷 16 號 4 樓</p> <p>Tel : 8911-5527</p> <p>Fax : 2918-5212</p> <p>e-mail: singleparent@goodshepherd. org. tw</p> <p>web: http://www. singleparent. org. tw</p>	李淑靜 主任	依善牧基金會實習辦法，先行書面資料，再面談，統一行公文	每校每單位各 1 名	<p>期中：12/30</p> <p>暑期：4/30</p>
13	台北市北投婦女服務中心	<p>112</p> <p>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一段 12 號 6 樓</p>	王惠敏 督導			<p>期中：10/31</p> <p>暑期： 3 月底前</p>

		Tel : 2896-1918 Fax : 2896-1817				
14	現代婦女基金會	台北市羅斯福路1段7號 7樓之1(B室) Tel : 02-23917133 Fax : 02-23917129 Web: http://www.38.org.tw/	會本部： 林宛如 (分機203) 法院服務：李佳姿督導 02-8919-3866(分機398或978)	1. 實習內容分：社工部個案服務組及地方法院家暴事務服務處(詳見實習辦法) 2. 實習8週 3. 社工部個案服務組不單獨接受期中實習的申請，若與暑期合併則可另案申請	社工部個案服務組僅收暑期，至多3名 地方法院家暴事務服務處期中暑期至多2名(1校至多1名)	期中：11/30 暑期：3/15
15	大直婦女服務中心(現代婦女基金會承辦)	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1號2樓 Tel : 02-25321213 Fax : 02-25321216 e-mail : dazi.women@msa.hinet.net	吳毓婷	1. 目前僅接受暑期實習 2. 申請資料為學校公文、申請表、照片、自傳、成績單、實習計畫。 3. 申請截止兩週內約定面試甄選。 4. 需修畢社會個案工作概論、社會個案工作等課程。若曾修過家庭工作、婦女福利服務、性侵害、性騷擾或兩性平等相關課程者優先考慮。 5. 會台語尤佳 6. 實習8週	1名	暑期：5/15
16	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	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北路9巷10號2樓 Tel : 2397-1214	陳月英督導	履歷、自傳、實習計畫書及學校公函。		期中：12/15 暑期：4/15 (務必事前電話詢問有無收實習生)

三、老人福利機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	台北市民權西路 79 號 3 樓之 2 Tel : 02-2592-7999 Fax : 02-2598-9918 web: www.oldpeople.org.tw	楊主任	1. 須修過老人福利服務、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實習計畫書、自傳、成績單、實習動機、實習期待 3. 面談 4. 會台語尤佳	總共 2 名	期中：12/15 暑期：不收
2	中山社福及老人服務中心	台北市中山區合江街 137 號 3 樓 Tel : 2515-6222 ; 2515-6223 Fax : 2515-6224	高社工員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家庭社會工作、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學生基本資料表、自傳、實習計畫書、成績單 3. 跟訪並繳交訪視紀錄 4. 面談 5. 需會台語 6. 積極學習	視業務狀況而定	期中：不收 暑期：4/30 (社會局發文公告)
3	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	臺北市北投區知行路 75 號 Tel : 02-2858-1081 社工組#209 #210 Fax : 02-2858-3858	洪雅芬	1. 須修過個案、團體、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實習計畫書、成績單、履歷 3. 面談 4. 會國、台語尤佳		期中：12/14 暑期：5/15
4	大同社福及老人服務中心	台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7 號 6 樓 Tel : 2594-7064 Fax : 2597-4785 e-mail: ha_sf103@mail.taipei.gov.tw	劉軒麟 社工 (2597-4280)	1. 須修過直接服務相關課程並具備個案工作能力 2. 繳交自傳、在校成績單 3. 會國、台語尤佳 4. 自備交通工具者佳		(社會局發文公告，並再聯繫機構確認)
5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內湖老人服務中心(康寧醫護暨管理專	台北市康樂街 110 巷 16 弄 20 號 5 樓 Tel : 2632-5560 Fax : 2634-5087 e-mail:	李家穎 #15	1. 須修過個案、團體、方案設計與評估、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履歷表、自傳、實習計畫	期中：共 2 名 暑期：共 3-4 名	期中： 11/1~12/5 暑期：3/1~4/1 (學校為學生提供保險尤佳)

	科學校承辦)	nhsc91@yahoo.com.tw		書、成績單 3. 面談、會台語尤佳 4. 備機車駕照及機車, 便於外出訪視、社區服務		
6	台北市北投老人服務中心(委託老五老基金會辦理)	112 台北市中央北路一段12號3樓 Tel: 2892-9702 Fax: 2897-6208	王淑芬 副主任	8月份會統一發文		
7	臺北市南港老人服務中心(委託財團法人健順養護中心辦理)	115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187巷5號1樓 Tel: 2653-5311 Fax: 2652-2081 e-mail: nkelder@gmail.com	連督導 李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實習期望(計畫)及所修課程、照片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期中 暑期 皆共 2名	期中: 12/31 暑期: 5/15
8	台北市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	116 台北市文山區政大二街129號 Tel: 8661-6365 Fax: 8661-2692 e-mail: taipei.chaoju@msa.hinet.net	巫主任 (分機 3117)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老人(心理)學 2. 繳交實習計畫、自傳、簡歷 個人基本資料 3. 面談 4. 由申請案件文到次序, 經面談後額滿為止	期中: 養護2位 暑期: 安養2位	期中: 12/31 (上學期開學即可儘快提出申請) 暑期: 5/31 (實習開始前一至二個月)
9	台北市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	111 台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二段2巷50號 Tel: 02-2883-2666#152 Fax: 02-2880-1150 web: www.cthyh.org.tw/longcare/zs/index.htm	王曉婷 社工組 長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個人實習計畫、自傳、履歷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每週繳交實習日誌 6. 應個人實習目標, 另有規定之實習作業	期中 暑期 各名	期中: 12/31 暑期: 4/30 每年3-4月 確定, 須與機構溝通雙方 期待

				7. 需繳費 1000 元		
10	臺北市松山老人日間照顧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打手機給我)	臺北市 105 南京東路五段 251 巷 46 弄 5 號 1 樓 中正區紹興北街 2 巷 3 號 4 樓 Tel : 2761-6300 2322-1735 Fax : 2761-7599 web : www.hondao.org.tw e-mail: hondao@so-net.net.tw	黃郁甄 小姐 (23221735) 簡佩芳 督導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 2. 繳交自傳、成績單、履歷、實習計畫書 3. 面談 4. 會台、客語尤佳(注意 2 月公告的實習規定)	總共 1 至 2 名	期中：不收 暑期： 2/10 公告；3 月底截止申請；4 月中完成面試
11	臺北市龍山老人服務中心附設日間照顧中心(財團法人台北市立心慈善基金會)	103 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 97 巷 14 號 2 樓 總會 Tel : 2555-9777 龍山老服 Tel : 2336-1881 Fax : 2550-1826 web : www.lishin.org.tw	黃也賢 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實習計畫書、個人簡歷(與實習相關領域之個人發展)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應自行投保意外平安險	老人中心 1-2 名； 居家服務 1-2 名(研究生最多 2 名)	期中：不收 暑期：開學前(2 月底左右)
12	台北市中正老人服務中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	台北市博愛路 230 巷 6 號 Tel : 2381-4571 2366-0976	廖淑慎 組長	1. 實習公文 2. 實習計畫、個人簡歷(含自傳、期待等)	未定	期中： 9 月開學後 暑期： 2 月開學後
13	台北市私立聖若瑟失智老人養護中心	(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 台北市萬華區德昌街 125 巷 11 號 Tel : 2304-6716 Fax : 2332-0877	王宜雯 社工副 主任(分 機 110)	1. 個人實習計劃(請附照片)、自傳、成績單各一份,請以書面郵寄方式提供。 2. 曾修習老人相關學分,並對失智老人照護課題有興趣者。 3. 國台語溝通可,自備交通工尤佳。 4. 需繳交實習費	碩士 1 名	期中：11 月底前 暑期：5 月底前

				用 1000 元。		
14	台北縣政府 長期照顧管 理中心	22054 台北縣板橋市中正路 10 號 2 樓 Tel : 2968-3331 Fax : 2968-3510	陳瓊茹 照管員 (225771 55-1081)	繳交實習計畫書、 自傳及成績單	期中： 未定 暑期： 未定	期中：12/31 暑期：5 月 (去電詢問、 寄發申請資 料並由所上 發文至台北 縣政府衛生 局)

四、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中華民國殘障聯盟	106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81號9樓 Tel: 02-2369-7110 Fax: 02-2369-7190 e-mail: league@enable.org.tw	研發部汪小姐(分機26)	1. 須修過社區、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2. 繳交大學成績單、履歷表、實習期待、研究所修課成績、自傳 3. 面談 4. 會台語尤佳 5. 需繳費 1000元	大學部與研究所共計3-4名	期中: 11/30 暑期: 4/30 採先申請先面試制, 額滿即不再收, 盡早申請
2	財團法人陽光福利基金會	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1號3樓 Tel: 02-2507-8006#104 Fax: 02-2507-8042 e-mail: wpc@sunshine.org.tw	北區中心: 王佩珊 社工督導	1. 須修過個案、團體、方案設計與評估 2. 繳交自傳、履歷、實習計畫書 3. 面談 4. 需繳費 1000元 5. 詳見實習辦法	大學為主	期中: 不收 暑期: 3月底(每年年初再詢問)
3	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	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70號5樓之4 Tel: 2394-4258 Fax: 2394-4392 web: www.autism.org.tw e-mail: autism@seed.net.tw	潘怡伶	1. 須修過個案、方案設計與評估、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實習計畫書、履歷、成績單 3. 面談	期中及暑期至多各3名(以大學為主)	期中: 2月底 暑期: 6月底
4	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106 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321號2樓 Tel: 2755-5690*210 Fax: 2755-2654 需先確認研究生的研究主題與機構的方案和督導領域是否有相符合。 有參與大型活動者可免繳 1500元。	丁巧蕾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實習計畫書、實習研究方向、自傳 3. 面談 4. 會台語尤佳 5. 需繳費 1500元	名額未定	期中: 不收 暑期: 3/30

5	財團法人 伊甸社會 福利基金 會(研發 處)	116 台北市文山區萬美街一段55號 3樓 Tel: 02-2230-7715 Fax: 02-2230-6422 web: http://www.eden.org.tw/	人事室 陳麗真 小姐 (分機 145)	1. 繳交資料 2. 面談 3. 各部門規定詳 見調查表 4. <u>可能會酌收</u> <u>1000元實習</u> <u>費</u>		暑期: 4月底 (總會: 政策 研究部門、各 中心可個別 申請)
6	台北市政 府社會局 發展遲緩 兒童早期 療育通報 及轉介中 心(三科)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163之1號7樓 Tel: 2756-8852 Fax: 2756-8432	黃淑文 督導 (分機 103)	1. 須修過個案、 團體、社區 2. 繳交自傳、履 歷(基本資 料、教育背 景、興趣專 長、社工服 務相關經 驗)、實習 計畫、歷 年成績單 3. 書面資料 審核、面 談 4. 會台語 尤佳 5. 需配合 假日活 動辦理 時之支 援協助	期中、 暑期各 3名 (研 究生 1名)	期中: 12/31 暑期: 4/20 (待社 工科 公告 確定)
7	中華民 國國家 智障者 家長總 會	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 258號3樓 Tel: 2701-7271	林幸君 主任	1. 繳交學校公 函、已修 畢課程 名稱、 自傳、 選擇 實習 機構 的理 由、 實 習 期 待 2. 面談 3. 以機 構 實 習 辦 法 為 主	期中: 1名 暑期: 1名	期中: 12/31 暑期: 4/30
8	財團法 人罕見 疾 病 基 金 會	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2號10 樓 Tel: 02-2521-0717 Fax: 02-2567-3560 Web: www.tfrd.org.tw	社 工 組 長 洪 郁 翎 (分 機 161)	1. 須修過 個案、 方 案 設 計 與 評 估 2. 需繳 交履 歷、 實 習 計 畫 3. 面談 4. 需 會 台 語 5. 會 英 語 尤 佳		期中: 不收 暑期: 尚 未 確 定 是 否 收 實 習 生, 再 去 電 詢 問
9	財團法 人育 成 社 會 福 利 基 金 會	106 臺北市建國南路一段319號2 樓 Tel: 2706-2686 Fax: 2325-5725 Web: www.ycswf.org.tw e-mail:	朱 督 導 (分 機 215)	1. 須修過 個案、 社 區、 方 案 設 計 與 評 估 2. 繳 交 實 習 計 畫、 自 傳 3. 面談	2-3 人	期中: 12 月 底 前 暑期: 4 月 底 前

		yc830207@ms37.hinet.ne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需會聽台語 5. 研究主題需為身心障礙領域 6. 需繳實習費1500元(擔任基金會志工10小時以上者免收) 		
10	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p>105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604號2樓之3 Tel : 2765-2947 Fax : 2767-4243 e-mail : tpmra@ms9.hinet.net</p>	視方案而定，未有固定聯絡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實習計畫書、履歷表、自傳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需繳費2000元，若當年度可配合支援大型活動，可酌予減免 	每年視情況調整	視方案而定，提出申請前請先電話確認再行公文、寄資料
11	行政院衛生署八里療養院	<p>台北縣八里鄉華富山33號 Tel : 02-26101660#2301-2306 Fax : 02-26100169</p>	柯玉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以專案申請為主 2. 面談並準備實習計畫(含自傳附照片、在校修習課程) 3. 實習6週 4. 視實習期間時數而訂實習費用 		

五、政府行政機關(詳見各地社工科統一公告)

(北市於98年9月底、10月初公告於北市社會局網站並發文至學校；北縣統一由社工科受理申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 /備註
1	台北市 政府社 會局文 山社福 中心	116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二段160號2樓 Tel: 2932-3587 Fax: 2932-3732 e-mail: ha_sf116@mail.taipei.gov.tw	許嘉倪督導	1. 跟訪 2. 繳交實習計畫、實習期待、跟訪觀察報告 3. 面談 4. 曾在社福中心實習過者優先 5. 會台語尤佳		期中: 11月底前 暑期: 待社工科公告
2	台北市 政府社 會局中 正社福 中心	100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46號2樓 Tel: 2396-2340 Fax: 2939-8567 e-mail: ha_sf1000@mail.taipei.gov.tw	周臻凌 中心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個人履歷、學校修業科目及成績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期中: 不收 暑期: 待社工科公告
3	台北市 政府社 會局南 港社會 福利服 務中心	臺北市南港路一段360號9樓 Tel: 2783-1407 Fax: 2782-8698 e-mail: ha_sf115@mail.taipei.gov.tw	徐慧英 中心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家庭社會工作、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自傳、履		期中: 不收 暑期: 待社工科公告

				歷、成績單、實習計畫 3. 面談 4. 會台語尤佳		
4	台北市 政府社會局信義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10 台北市松隆路36號5樓 Tel: 2761-6515 Fax: 2764-5221 e-mail: ha_sf110@mail.taipei.gov.tw	李恩琪 主任	1. 須修過個案、團體、家庭社會工作。老人福利服務 2. 繳交實習計畫、履歷表、成績單 3. 面談 4. 會台語尤佳 5. 對直接服務抱持高度興趣	暑期 1名	期中：不收 暑期：待社工科公告
5	台北市 政府社會局華社中心	108 臺北市東園街19號4樓 Tel: 2336-5700 Fax: 2332-2254 e-mail: ha_sf108@mail.taipei.gov.tw	湯主任	1. 須修過個案、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 2. 繳交自傳、實習計畫、成績單 3. 面談 4. 作業（訪視、方案規劃或運作） 5. 需會台語 6. 碩士生須	期中： 1名 暑期： 2名	期中：不收 暑期：待社工科公告

				研擬探究之實習主題		
6	台北市松山中心老人服務中心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5段163-1號2樓 Tel: 2756-5018	視業務調整	1. 實習內容：個案工作、團體工作、行政工作支援		期中：不收 暑期：待社工科公告
7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綜合企劃科	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2樓東北區 Tel: 2725-6975~7 Fax: 2720-6516 web: http://www.dosw.tapei.gov.tw	陳莉菁 (從未收過實習生)	1. 須修過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老人福利服務、婦女福利服務、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2. 繳交基本資料表(含2吋照片)、自傳(含對激購實習期待)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個性活潑開朗、喜與人接觸	暑期 1名	期中：不收 暑期：待社工科公告
8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民團體科	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Tel: 2725-6977 Fax: 2759-7723	黃淑文科長 馬玉貞股長			由局內統一公告
9	台北縣政府社會局	台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一段161號25樓 Tel: 2960-3456 Fax: 2965-8425 e-mail: tpc00907@ms.tpc.gov.tw	社工科 洪小姐(分機3817)	1. 須修過社工概論、個案、團體、社區、社會福利政策與行政 2. 學校行公	各校兩名為上限	期中：11/1~11/31 暑期：3/1~3/31

				<p>文，並檢 附實習計 畫書 3. 若有研究 主題或方 案，請附 相關資料 以利面談 4. 申請書請 附上區域 社福中心 前三志 願，分發 將依送件 順序安 排，請 早申請 5. 局內各科 以研究生 為優先錄 取；各區 社福中心 （板橋重 區、土城 區、文山 區、北海 岸區、新 泰區、雙 和區、七 星區）以 大學部為 主，可在 申請表上 註明。</p>		
10	宜蘭縣 政府社 會處	宜蘭縣宜蘭市同慶街 95 號 Tel：03-9328822 Fax：03-9328522	林明禎 處長 劉雅文（分 機 240）			

六、醫療機構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臺大醫院 精神部 兒童精神科	北市中正區常德街1號 Tel : 2312-3456*70451 Fax : 2371-9178 (精神部社工室)	張如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修過精神醫療社會工作 2. 繳交實習計畫 3. 面談 4. 碩士生個別連絡 5. 需會台語學校與機構可再討論並洽談碩士生實習細節 6. 視實習時間決定繳費 		無明訂之申請期限，由學生主動提出申請，先行與張小姐聯繫過後，再行公文。重視申請動機與先前實習與機構期待是否相符合，及過去實習經驗
2	台大醫院 社會工作 室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7號 Tel : 2312-3456*65967 Fax ; 2393-9648 e-mail: swer@ha.mc.ntu.edu.tw	范姜小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醫療社工 2. 學校發公文，並附申請表、自傳、實習計畫、研究計畫、興趣領域 3. 需面談 4. 要求期中實習週誌、研究報告(6000字以上，須投稿)、實習成果報告 5. 需繳費，計費方式再議 6. 碩士論文相關者尤佳 		期中：12月底 暑期：只收大學部

3	長庚紀念醫院林口總院社會服務處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街5號 Tel : 03-328-1200*3180 Fax : 03-328-8953 web: http://www.cgmh.org.tw	曾小姐	1. 招收資格： 甲、碩一升碩二生，除修過必修課程外，須修過醫務社會工作課程，對醫務社會工作具熱忱，且對相關議題具研究興趣、意願及能力者 乙、前一學期學業成績75分以上，操行分數80分以上 2. 繳交實習申請表、實習生資料(含自傳)、實習計畫、成績證明文件等文件，2月底前以通訊方式報名(郵戳為憑) 3. 實習費用2000元	1名	暑期:2月底前(另行公佈)
4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社會服務室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80號 Tel : 2708-2121 Fax : 2784-9791	林麗珍 (分機1905)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方案設計與評估、醫務社會工作 2. 繳交履歷、自傳、成績單、實習計畫、照片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需繳費(金額未定) 6. 須對醫務社工有興趣 7. 研究主題須與機構年度計畫或工作重點相符	重視學生之實習目標與期待，可先以電話與機構溝通，確定後再繳交書面資料	期中： 暑期：只收大學部
5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總院)	103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 Tel:02-2555-3000分機2675 Fax : 02-2559-9051 web : http://www.tpech.gov.tw		1. 須修過個案、團體、社區、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醫療社工 2. 繳交實習計畫、自傳、成績單 3. 面談 4. 會台語、客語尤佳 5. 依據教學研究部規定收費 6. 先提申請，再行公文，4月會安排面談	1	欲申請者請自行詢問各院區

6	財團法人 天主教耕 莘醫院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362 號 Tel : 02-2219-3391*66018 Fax : 02-2219-6715 web : www.cth.org.tw	陳裴琦	1. 須修過個案、團體、 社區 2. 繳交個人簡介、成績 單、實習計畫與期待 3. 面談 4. 需會台語 5. 需繳費 500 元/月	暑期 1 名	期中：無 暑期：3/20
7	台北榮民 總醫院社 會工作室	112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201 號 Tel : 2875-7318	許社工 師	1. 須修過個案、團體、 心理學(或社會心理 學)、精神醫學(或 心理衛生或人類行 為與社會環境)、醫 務社會工作,且上述 各科成績均需達 70 分(含)以上 2. 由各校將實習學生 名單、自傳、成績單 及本院申請表函送 本院教學研究部提 出申請 3. 有實習費用,待確後 另函通知	每校推 以薦 1 名為原 則	10 月會發文 至所辦,請 同學密切注 意所辦公告
8	馬偕紀念 醫院社會 服務室	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92 號 Tel : 02-2543-3535*3051 Fax : 02-0521-8462 Mail : prudence@msl.mmh.org.tw	蘇社工	1. 須修過個案、團體、 社區、方案設計與評 估 2. 提「實習方案計畫」 mail 給蘇社工再進 行面談 3. 需會台語 4. 實習費用每月 1000 元	視督 導決 定	期中：彈性 暑期：無
9	台北市立 萬芳醫學 中心	116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 111 號 Tel : 2930-7930*1802 Fax : 8662-1170 e-mail:swd@wanfang.gov.tw	陳佳君 組長	酌收實習費 500 元	至多 3 名	期中偏重社 區工作;暑 期尚未確 定,可去電 詢問
10	亞東紀念 醫院社會 工作室	220 台北縣板橋市南雅南路二段 21 號 Tel : 8966-7000		實習七週,需繳費 2000 元		暑期：3/31

七、學校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 /備註
1	台北市立 大安國中 輔導室	106 台北市大安區龍雲里大 安路二段 63 號 Tel : 2755-7131*105 Fax : 2754-1459	鄭主任	實習內容包含：個案處理、團體(含家訪)、教學(設計教案上課，但社工研究生這部份視情況調整)、行政事務處理		期中：前一 學期儘早提 出申請 暑期：再去 電詢問
2	台北縣政 府教育局 (97 學年 第 2 學期 由蘆洲國 中、五股 國中、鳳 鳴國中及 文山國中 提供實習 機會，98 年未定)	台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一 段 161 號 電話：2960-3456 轉 2687 傳真：2960-2334 統一發函至各學校公告	陳香君	1. 修社會工作概 論、社會工作直 接服務(含個 案、團體、社 區)、社會工作 研究方法、人類 行為與社會 環境，曾/正修習 學校社會工作 優先 2. 公文申請繳交 履歷表、自傳、 實習計畫(含實 習動機、目的、 期待與規劃內 容) 3. 須面談	每學 期開 放四 所學 校， 每校 至多 2 名 (3 月、 10 月公 佈)	期中：11/15 暑期：4/15 實習成績由 社工及學校 輔導主任評 定

八、勞工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本校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福利處	10346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83號9樓 Tel：8590-2866 轉 809 Fax：8590-2960 web：www.cia.gov.tw Email：tehchin@mail.cla.gov.tw	陳科長	寄資料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會由人事室轉交，再行聯絡	期中 1名 暑期 1名	期中：上學 期末 暑期：5月 月底前
2	臺北縣幼兒托育職業工會—台北縣社區保母系統(*14)新泰區社區家庭支持中心(*15)	242 台北縣新莊市建福路69巷44號1樓 Tel：2208-2667 Fax：2208-2562 e-mail:service@101.org.tw web：www.101.org.tw	羅社工 (分機17)	1. 面談 2. 須修個案、團體、兒童福利 3. 繳交自傳、履歷、實習計畫、成績單	期中 2名 暑期 2名 一校至多 1位	期中：12月底 暑期：5月底 暑期實習八周
3	台北縣政府勞工局	地址：台北縣板橋市中山路一段90號 電話：02-29603456#6578 傳真：02-29617525	陳秀珍	1. 學生基本資料 2. 學校來函申請(規定由學校推薦) 3. 實習8週(7/1~8/31)	只收研究生，至多6名(本校2名)	期中：不收 暑期：6/1

九、非營利組織管理社區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38 號 11 樓 Tel : 2393-0629 Fax : 2321-6487 e-mail : cesroc@seed.net.tw	吳碧霜 (分機 217)	先將資料以 e-mail 傳送	2-3 人	時間彈性 實習前 1 至 2 個月，先去電聯繫
3	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	110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505 號 4 樓 Tel : 8780-0556#501、502 Fax : 8789-0536 e-mail : unitedway@unitedway.org.tw	楊靜芸 專員	1. 面談 2. 繳交履歷、自傳、計畫書、相關報告 3. 視申請組別有不同需求	暑期每組至多 2 位，至多 6 名	期中：(專案，有會在發文) 暑期：4 月中旬截止，4 月底甄選
4	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台北市林森北路 9 巷 12-1 號 1 樓 電話：2356-0118 傳真：2358-7862	王修彥	1. 修修畢「社區組織與發展」課程，且具備完善之學校督導系統與規劃 2. 對原住民族群感興趣及認同、經本會面談 3. 申請時附上學生自傳履歷、修課明細或成績單及期待的實習計畫 4. 實習地點： ➢ 新竹工作站 ➢ 台北秘書處		期中：不收 暑期：3/31 (年底統一發文)
5	社團法人宜蘭縣冬山鄉珍珠社區發展協會	宜蘭縣冬山鄉富農路一段 383 巷 50 號 Tel : 03-9591957 Fax : 03-9596261 e-mail : jenju@ms39.hinet.net web : www.jenju.org.tw	李後進 總幹事	1. 須修畢社工概、個案、團體、社區等專業科目。 2. 對社區工作具有興趣與熱忱，並能遵守本會規定者。 3. 自傳(家庭背景、求學過程、社團經驗、志願服務經驗)、履歷、成績單、實習計畫(動機、自我期待與對機構的期待)等，由學校行公文。		期中：11/15 暑期：4/15

十、其他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及聯絡方式	聯絡人	實習條件	本校名額	截止時間/備註
1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170巷17弄5號2樓 Tel：02-2777-5070 Fax：02-2777-3998 Web： www.redheart.org.tw		1. 修習社個、社團與社區 2. 有單親、受刑人、老人等服務單位 3. 督導：會指派社工員擔任 4. 先 e-mail 或電話與有興趣領域之單位聯繫		請先上網查詢各領域，欲申請者自行詢問各單位
2	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	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35-7號4樓 Tel：02-27417659 Fax：02-27415013 web：www.thrf.org.tw	陳雅晶 (分機17)	1. 倡議、非接觸個案。 2. 醫病關係 3. 研究動機較重要。 4. 面試 5. 暑期實習八週	1名	暑期：3月份公布，4月份截止，5月初面試

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實習學生志願表 960620

姓名		學號	
聯絡地址		電話	(住宅) (手機)
大學部已修習或正修習專業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社會工作概論 <input type="checkbox"/> 2.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3. 社會個案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4. 社會團體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會工作研究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6. 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7. 社會福利行政 <input type="checkbox"/> 8.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input type="checkbox"/> 9. 方案設計與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10. 老人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兒童福利、兒童遊戲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12. 婦女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13. 家庭社會工作或家庭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14. 個案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15. 醫療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6. 社區資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17. 學校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8. 精神病理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9. 人力資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20. 團體輔導與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21.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22. 志願服務與志工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23. 行為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24. 家族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25. 青少年福利服務或青少年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26. 勞工行政、勞資關係或工業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27. 其他：(列舉) _____			
研究所已修習或正修習專業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社會工作理論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2. 社會工作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3. 高等社會工作研究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4. 社會政策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區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6. 性別與社會福利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7. 方案計畫與評估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8. 社區工作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9. 高齡化與社會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10. 家庭政策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1. 性別研究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2. 性別、家庭與老人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13. 社會工作督導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4. 福利國家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5. 其他：(列舉) _____			
志向興趣(可複選)			
工作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老人福利	<input type="checkbox"/> 婦女福利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暨兒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與綜合	<input type="checkbox"/> 青少年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福利
	<input type="checkbox"/> 勞工與企業福利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暨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與心理衛生
工作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間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研究
曾實習機構			
1. 大學：	2. 大學：	3. 研究所：	
志願機構			
1.	2.	3.	

註：本表應於期限內繳交；並請於一個月後將完成之自傳履歷、實習計畫交至所辦公室

申請人簽名：_____ 年 月 日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
實習學生基本資料表

填表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照片黏貼處
出生日期				
通訊地址				
E-mail Address				
聯絡電話		手機		
興趣		專長		
社團經驗				
曾修習之專業科目：				
曾參與社工相關活動或經驗：				
曾實習 機 構	大學部：1. 2. 研究所：			

95. 09. 13

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
新實習機構推薦及評估表

950619

單位名稱		成立時間	
		立案字號	
通訊地址		電話	
		傳真	
負責人		聯絡人	
機構主要服務內容(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簡介)			
機構實習辦法(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實習辦法)			
督導專業背景(督導人力狀況、背景、職稱、年資)			
申請學生簽名	年 月 日		
學校督導簽名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實習委員會：			
年 月 日			

在職生申請原任職機構實習申請書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學生_____

(學號_____)，擬申請於原任職機構

(_____)(機構名稱)實習，實習計劃

為「_____」。敬請

惠予同意。

此致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實習委員會

申請人： (簽章)

學校督導： (簽章)

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社會工作實習成績評量表 96.5.8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_____

學校實習督導教師：

實習機構：_____聯絡電話：_____

實習時間：民國__年__月__日至民國__年__月__日，每週_____小時，共計_____周。

總實習時數_____小時。

一、 主要實習工作內容與職責

二、 評估項目：請依學生在貴機構實習之表現，於下列評估項目中圈選。

(一)實習態度與專業精神	非常缺乏	不太夠	普通	很夠	非常足夠	不適用
1.敬業態度	1	2	3	4	5	--
2.專業認同	1	2	3	4	5	--
3.專業倫理守則的遵守	1	2	3	4	5	--
4.尊重多元與差異	1	2	3	4	5	--
5.主動尋求督導協助學習	1	2	3	4	5	--
6.對專業自我覺知的能力	1	2	3	4	5	--

(二)專業關係	非常缺乏	不太夠	普通	很夠	非常足夠	不適用
1.與案主的專業關係	1	2	3	4	5	--
2.與機構人員的關係	1	2	3	4	5	--
3.與其他實習同儕的關係	1	2	3	4	5	--

(三)專業知識	非常缺乏	不太夠	普通	很夠	非常足夠	不適用
1.對人類行為的瞭解	1	2	3	4	5	--
2.對團體動力的瞭解	1	2	3	4	5	--
3.對機構組織與目標的瞭解	1	2	3	4	5	--
4.對機構行政過程的瞭解	1	2	3	4	5	--
5.對現代社會中家庭變遷的瞭解	1	2	3	4	5	--
6.對社區與整體社會結構與變遷的瞭解	1	2	3	4	5	--

(四)專業技術	非常缺乏	不太夠	普通	很夠	非常足夠	不適用
1.與服務對象建立關係的能力	1	2	3	4	5	--
2.蒐集個人、家庭、社區資料的能力	1	2	3	4	5	--
3.診斷或評估案主需求與問題的能力	1	2	3	4	5	--
4.治療、處理與解決問題能力	1	2	3	4	5	--
5.瞭解和運用社會資源的能力	1	2	3	4	5	--
6.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能力	1	2	3	4	5	--
7.方案設計與評估能力	1	2	3	4	5	--
8.填寫工作記錄的能力	1	2	3	4	5	--

三、實習總分：

實習態度與專業精神 (30%)	專業關係 (10%)	專業知識 (30%)	專業技術 (30%)	合計

四、總評與建議

1.學生方面：

(1)優點：

(2)尚待加強改進的部分：

2.學校方面：

(1)對學校實習安排的建議：

(2)對學校督導老師的建議：

3.其它建議：

實習督導：_____

機構單位主管：_____

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延後實習申請書暨修課計畫表

姓名		學號	
申請延後實習原因 (實習辦法規定:延後實習之社工實習進行時間為暑期及每學年下學期之期中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_____		
大學已修習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社會工作概論	<input type="checkbox"/> 2.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3. 社會個案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4. 社會團體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會工作研究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6. 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7. 社會福利行政	<input type="checkbox"/> 8.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input type="checkbox"/> 9. 方案設計與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10. 老人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兒童福利、兒童遊戲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12. 婦女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13. 家庭社會工作或家庭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14. 個案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15. 醫療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6. 社區資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17. 學校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8. 精神病理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9. 人力資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20. 團體輔導與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21.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22. 志願服務與志工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23. 行為修正	<input type="checkbox"/> 24. 家族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25. 青少年福利服務 或青少年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26. 勞工行政、勞資關係或 工業社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27. 其他:(請列舉) _____	
研究所已修習或正修習之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社會工作理論與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2. 社會工作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3. 高等社會工作研究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4. 社會政策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區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6. 性別與社會福利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7. 方案計畫與評估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8. 社區工作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9. 高齡化與社會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10. 家庭政策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1. 性別研究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2. 性別、家庭與老人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13. 社會工作督導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4. 福利國家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15. 其他:(列舉) _____	
下學期修課計畫			
1. 課程名稱: _____ ; 開課學校: _____ (大學部/研究所)			
2. 課程名稱: _____ ; 開課學校: _____ (大學部/研究所)			
3. 課程名稱: _____ ; 開課學校: _____ (大學部/研究所)			
4. 課程名稱: _____ ; 開課學校: _____ (大學部/研究所)			
5. 課程名稱: _____ ; 開課學校: _____ (大學部/研究所)			
對未來實習的規劃			

註：本表請於期限內繳交。

申請人簽名：_____

年 月 日